

七、提供享受政府采购政策的证明材料和清单表

附件 8-1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[2020]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(单位名称)的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,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- 1、邵东市 2026 年邵东市建制村等级路工程(标的名称),属于建筑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承建(承接)企业为湖北恒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 206人,营业收入为 486万元,资产总额为 842 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,
- 2、(标的名称),属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承建(承接)企业为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人,营业收入为万元,资产总额为万元,属于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,微型企业):一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、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 湖北恒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:2026 年 09 月 05 日

注: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?